

第二屆觀塘區議會屬下
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記錄

日期：2004 年 4 月 20 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吳重德先生

委員

鄧志豪先生（副主席）

陳振彬先生，JP

何偉途先生

余秀珍女士

伍兆祥先生

呂東孩先生

李 寧女士

周耀明先生

林家強先生

柯創盛先生

范偉光先生

葉興國先生

陳華裕先生

梁芙詠女士，MH

陳 昌先生

陳汶堅先生

陳國華先生

蘇冠聰先生

麥富寧先生

馮美雲女士

馮錦源先生

黃啓明先生

黃華舜先生

蘇家豪先生

劉定安先生

潘任惠珍女士，MH

潘進源先生

蔡澤鴻先生

歐玉霞女士

黎永年先生

錢正民先生

羅俊毅先生

蘇坤漢先生

蘇麗珍女士

高寶齡女士，MH

增選委員

陳德明先生
謝淑珍女士
顧振華先生

陳科科女士
梁雁群先生
梁毓霖女士

記錄

趙大偉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1

列席者：

羅 中小姐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方惠卿女士	廉政公署社區關係處
	東九龍及西貢辦事處
	高級廉政主任
趙林秀麗女士	社會福利署 觀塘區副福利專員
陳仲豪先生	教育統籌局 學校發展主任
梁黃婉玲女士	基督教聯合醫院 行政事務總經理
張玉清女士	基督教聯合醫院 行政經理

缺席者：

徐永銓先生

開會詞

委員會主席吳重德先生歡迎所有與會人士及有關部門代表。
他告知委員徐永銓委員因事缺席今次會議。

I.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2 社會福利署趙林秀麗女士建議修訂其職銜為社會福利署助理福利專員。委員會通過上次的會議紀錄。

II. 衛生署—重整母嬰健康服務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0/2004 號)

3 衛生署家庭健康服務部署理高級醫生沈明欣醫生介紹文件。

4 委員就文件內容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4.1 現時的婦女健康服務資源不足。署方在合併母嬰健康院後，會否考慮把剩餘的資源調往提供婦女健康服務？

4.2 由於合併母嬰健康院的時間倉卒，署方有否加緊宣傳，讓市民大眾知悉新的安排？

4.3 文件建議把區內四所母嬰健康院縮減為兩所，合併後會否令輪候服務的時間加長？

4.4 居民可否不依署方的安排，要求到其他母嬰健康接受服務？

4.5 牛頭角母嬰健康院的正門在定安街，該出入口的交通並不方便區內居民。而位於牛頭角道的門口又鄰近美沙酮中心，對使用者可能造成一定的不便。

5 沈醫生回應如下：

5.1 政府一直重視婦女的健康服務，現正全面進行子宮頸細胞抹片檢查計劃，該計劃須大量的人手配合。母嬰健康院在合併後，正好提供資源予婦女健康服務。

5.2 該署有透過各醫院及民政事務署等政府部門計助宣傳是次的新安排。同時，亦有透過信件及電話聯絡現時的客戶，務使他們能知悉有關的安排。

5.3 合併後兩所母嬰健康院的人手及資源均有所增加，故此市民輪候服務的時間不會加長。

5.4 市民可按照自己的需要，要求到合適的母嬰健康院接受服務。

6. 委員備悉文件。

III. 聖言中學—要求支持興建新校舍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1/2004 號及 18/2004 號)

7 主席及副主席申報兩人均為聖言中學的舊生。委員通過繼續由主席主持是項議程。

8 鄧志豪委員介紹文件 11/2004 號。蔡澤雄委員介紹文 18/2004 號。有委員支持文件的內容。亦有數位委員表示支持在委員會中作政策性的討論，但不宜就個別事件作出討論。

9 有委員詢問，教育統籌局是否支持聖言中學的重建。教育統籌局陳仲豪先生發言表示，是否提供地皮予學校進行重建，應由地政署負責。而分配重置/重建校舍的責任則為重置/重建校舍分配委員會的權力範圍，該委員會歡迎所有註冊的辦學團體申請。

IV. 廉政公署東九龍及西貢辦事處「你我同心 共建廉政」觀塘區公民教育活動 2004

(觀塘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12/2004 號)

10 廉政公署方惠卿女士介紹文件。委員經商議後通過就該計劃原則性預留 50,000 元撥款。

V. 觀塘區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協調委員會《觀塘區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活動簡介》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3/2004 號)

11 觀塘民政事務處秀茂坪分處主任葉麗莎小姐介紹文件。委員通過撥款 20,000 元，以支持計劃。

VI. 觀塘區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協調委員會工作小組【共融行動在觀塘 2004】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4/2004 號)

12 基督教勵行會(秀茂坪)服務中心中心主任談梁慕貞女士介紹文件。委員會經商議後，以 20 票贊成，2 票反對，通過撥款 138,871 元，以支持計劃。

VII. 工務工程進展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5/2004 號)

13 委員會備悉文件。

VIII. 財務報告(截至 2004 年 3 月 31 日為止)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6/2004 號)

14 委員會備悉文件。

IX. 其他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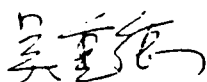
15 再無其他事項討論，會議於下午 5 時 50 分結束。

XI. 下次會議日期

16 下次會議日期定於 2004 年 6 月 15 日。

本會議紀錄於 2004 年 9 月 7 日獲得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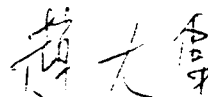
簽署：



主席

吳重德

簽署：



秘書：

趙大偉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04 年 9 月